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 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 (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 伟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李 睿

建设单位: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13961291606	电话: 0519-88805066
传真: —	传真: —
邮编: 213000	邮编: 213000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礼河街	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路 1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 技改（划 ☒ ）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礼河街				
主要产品名称	减速机		电机		
设计经营能力	4000 套/年		500 套/年		
实际经营能力	4000 套/年		暂未建设		
环评时间	2021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底	
调试时间	2022 年 1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3 月 11~1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50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34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0 万元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实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实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通过；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通过；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管[97]122 号，1997 年 9 月）； 9、《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 1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5 号，2020 年 11 月 15 日通过，2021 年 1 月 1 日实行）； 12、《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04 号，2011 年 9 月 7 日）； 13、《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正，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 14、《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1 年 12 月）； 15、关于对《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1]474 号，2021 年 12 月 23 日）； 16、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验收监测方案； 17、企业提供其他资料。
--------	--

续表一

验收监
测标准
标号、级
别

1、废水

该项目污水接管排放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切边循环回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1工艺与产品用水，详见表1-1。

表1-1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单位：mg/L		
污染物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参照标准
pH 值（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TP	≤8	
TN	≤70	
COD	≤6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1工艺与产品用水
SS	/	

2、废气

该项目1#排气筒排放的喷漆及固化工段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及表3中的标准要求，2#排气筒排放的涂胶衣、糊制、固化工段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表5和表9标准，苯乙烯排放浓度限值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5标准，排放速率及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限值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及表2标准；3#排气筒排放的切边、打磨工段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限值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表5和表9标准；焊接、抛丸工段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的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中的限值要求，详见表1-2，1-3。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级别

表 1-2 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气筒 编号	污染物	产污环节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 值 (mg/m³)	标准来源
1#	非甲烷 总烃	喷漆、固 化	60	3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4041-2021)
	颗粒物	喷漆	20	1	0.5	
2#	苯乙烯	涂胶衣、 糊制、固 化	10	0.72	3.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以 及《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4554-93)
	非甲烷 总烃		60	/	4.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t 产品)：0.3					
3#	颗粒物	切边、打 磨	20		1.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表 1-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mg/m³)						
污染物项 目	排放特别限 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 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区内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噪声

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2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标准修改单（2013.6.8 修改）中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排放及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57 号《城市生活垃圾管理规定》。
环评批复的污染物总量指标	1、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0.3894t/a、颗粒物 0.321t/a； 2、废水接管考核量 t/a：废水量≤2448，水污染物：COD≤0.9792、NH₃-N ≤0.086、TP≤0.1224； 3、固废：该项目固废合理处理，零外排，无总量指标。

表二

1、工程建设内容

(1) 项目由来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4 日，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汀村河虹路 7 号，主要从事减速机的生产制造。

企业原有“2500 台/减速机、600 台/制冷设备、200 吨/年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8 年 9 月 17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并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通过了常州市武进区城区环境监察中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自身发展需求及市场调研，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340 万元对企业产品进行扩建，购置车床、数控车床、滚齿机、磨齿机、手持切割机设备及设施，该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的生产规模（制冷设备、塑料制品停产）。该项目利用原有厂房 5130m² 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仅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

企业于 2021 年 12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2 月 23 日该项目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1]474 号）。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实际全厂产能为“年产 4000 套减速机”，电机产品未建设，。

(2) 地理位置

该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礼河街，使用已有标准厂房从事生产，项目所在地属于新增工业用地。北面为新驰热处理有限公司，东面为常州市德利琪减速机有限公司，南面原为高中路村，目前已拆迁，为空地，西面为常州百鸿电器有限公司。距离该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面的万家村，距厂界约 167m。另该项目厂界到星韵学校的距离约为 5.1km。

(3) 建设内容

该项目投资 350 万，使用已有标准厂房从事生产建设“年产 4000 套减速机”，占地 5130m²，年工作 300 天，一班 8h 工作制，全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该项目新增员工 10 人，扩建后全厂共有员工 100 人，厂内不设食堂、宿舍及浴室。该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1，与该项目相关的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2-3。

续表二

表 2-1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内容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运行时间	实际建设
减速机、电机生产线	减速机	4000 套/年	2400h/a	4000 套/年
	电机	500 套/年		未建设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建设	备注
车加工	车床	CY6150	1	1	与环评一致
	数控车床	CY-K6150/ CAK6180	6	6	
磨加工	磨齿机	YK7332A	1	1	与环评一致
	数控磨齿机	YKE2060	1	1	
	数控磨齿机	ZE800S	1	1	
滚齿	滚齿机	Y3180	2	2	与环评一致
	数控弧齿机	YKD2280/ YH605	2	2	
	数控滚齿机	YK3180	1	1	
机加工	数控铣床	B1-400K	1	1	与环评一致
	镗床	T611B	1	1	
	剪板机	QC11Y-12 X	1	1	
	对滚机	YB9580	1	1	
	锯床	CYZ4240	1	1	
	卧式拉床	LY-6120	1	1	
	线切割	DK7750	1	1	
精加工	万能铣	XD6132	1	1	与环评一致
	龙门铣	XQ202A	1	1	
	数控钻铣床	ZX7640F	1	1	
	加工中心	XH714E	1	1	
	加工中心	VMC-1370 L	1	1	

续表二

续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建设	备注
精加工	加工中心	VMC1060B	1	1	与环评一致
	加工中心	YB-LC2500	1	1	
	龙门加工中心	SB-216	1	1	
	龙门加工中心	TB-LP2518	1	1	
	外圆磨床	MW1332B	1	1	
	内圆磨床	M2120A	1	1	
	内圆磨床	M250A	1	1	
	平面磨	M7130G/F	1	1	
	圆轴磨	M7475B	1	1	
	方柱立式钻床	Z535	1	1	
	摇臂钻床	Z3050*16/1	1	1	
	摇臂钻床	Z3050*16/1	1	1	
刀具修整	磨刀机	MBD6745A	1	1	与环评一致
抛丸	抛丸机	Q3710E	1	1	与环评一致
组装焊接	电焊机	/	5	5	与环评一致
喷漆	喷漆房(内设 1 个水帘喷台)	30m ²	1	1	与环评一致
切边	手持切割机	/	10	10	与环评一致
打磨	角磨机	/	50	50	与环评一致
绕线	绕线机	JK-RX01	2	0	未建设
嵌线	嵌线机	JM-120	2	0	未建设
浸漆、烘干	自动沉浸机	ZCJ160-40	1	0	未建设
公辅设备	空压机	HD15/22-8	2	2	与环评一致
注：浸漆、烘干、绕线、嵌线工段为电机产品生产工序，暂未建设，其他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表 2-3 项目公辅工程				
类别	名称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1350m ²		同环评
	车间一	1800m ²		
	车间二	1800m ²		
	车间三	1080m ²		
	打磨间	8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20 万 kW·h/a		18 万 kW·h/a
	给水	用水量为 2890.525m ³ /a		用水量为 2281m ³ /a
	排水	排水量为 2448m ³ /a		排水量为 1811.2m ³ /a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厂内实行“雨污分流”，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与环评/批复一致
	固废堆场	车间二东侧，15m ²		同环评
	危废仓库	车间三西南侧，30m ²		同环评，危废仓库密闭设置，已完善“三防”措施，设有危废标志牌和锁，由专人负责；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签，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废气	喷漆及固化工段废气处理设施	水帘+除雾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 25000m ³ /h	同环评
		浸漆、糊制工段废气处理设施	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1 套 30000m ³ /h	浸漆工段暂未建设，糊制工段同环评
		切边打磨工段废气处理设施	袋式除尘装置 1 套， 8000m ³ /h	同环评
		焊接烟尘	焊烟除尘装置 1 套， 2000m ³ /h	同环评
		抛丸粉尘	设备自带袋式除尘装置 1 套，3500m ³ /h	同环评

续表二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实际生产的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组分	环评年 用量 t/a	来源	实际 用量 t/a
1	铁铸件	Fe96%、C3%、Si0.5%、Mn0.5%，不含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	1000t	外购	1000t
2	钢板	主要成分为 Fe99%、C0.1%、Si0.3%、Mn0.6%，不含铅、铬、镉、汞、砷	1500	外购	1500
3	锻件	型号 Q345，C≤0.20、Si≤0.55、Mn1.20—1.70，不含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	1200t	外购	1200t
4	圆钢	SS304 不锈钢	400	外购	400
5	型钢	SS304 不锈钢	80	外购	80
6	乳化液	170kg/桶，水 13%，非标准油 63%，石油磺酸钠 8%，妥尔油 9%，杀菌剂 1%，S-806%，不含 N、P 及重金属	0.34t	外购	0.30t
7	切削油	170kg/桶，矿物油、脂肪酸、乳化剂、防锈剂、防腐剂、消泡剂	0.17	外购	0.17
8	脱模剂	20kg/桶，乳化蜡液 15%，甲基硅油乳液 20%，改性硅油乳液 8%，乳化剂 6%，添加剂 1%，水 50%	0.5t	外购	0.5t
9	不饱和聚酯树脂	1t/桶，不饱和聚酯 75%、苯乙烯 10%、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15%	450	外购	450
10	玻璃纤维布	玻璃纤维	500	外购	500
11	固化剂（糊制工序使用）	20kg/桶，过氧化苯甲酰 50%、2,2，-氧联二乙醇 30%、甲乙酮 10%、过氧化氢 10%	8t	外购	8t
12	促进剂	20kg/桶，异辛酸钴 30%、不饱和聚酯树脂 70%	8t	外购	8t
13	胶衣树脂	20kg/桶，不饱和聚酯树脂 70%、苯乙烯 10%、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10%、丙二醇 5%、色浆 5%	40	外购	40
14	水性漆	20kg/桶，主要成分为水性醇酸树脂 40%、颜料粉 15%、填料 5%、滑石粉 2%、正丁醇 6%、水 32%	7	外购	7
15	丙烯酸树脂漆	20kg/桶，丙烯酸树脂 55%、甲基丙烯酸 2-羟乙基酯 10%、滑石粉 4%、正丁醇 6%、醋酸丁酯 15%、颜料 10%	1	外购	1

续表二

续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组分	环评年用量 t/a	来源	实际用量 t/a
16	稀释剂	10kg/桶, 乙酸乙酯 80%、醋酸丁酯 10%、正丁醇 10%	0.1	外购	0.1
17	固化剂 (喷漆工序使用)	10kg/桶, 甲苯二异氰酸酯二聚体 50%、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二聚体 25%、正丁醇 25%	0.1	外购	0.1
18	无铅焊丝	主要成分为 C0.08%、Mn2.5%、Mo2.5%、Si0.9%、S0.03%、P0.04%、Cu0.75%、Fe95.7%, 不含锡、铅	2	外购	2
19	风机叶轮	玻璃钢	4000 套	外购	4000 套
20	轴承	/	4000 套	外购	4000 套
21	电机 (外购)	/	3900 套	外购	4000 套
22	电机 (自行生产)	/	100 套	外购	0 套
23	密封件	橡胶	4000 套	外购	4000 套
24	垫片	不锈钢	4000 套	外购	4000 套
25	标准件	/	4000 套	外购	4000 套
26	钢材	主要成分为 Fe99%、C0.1%、Si0.3%、Mn0.6%, 不含铅、铬、镉、汞、砷	100	外购	0
27	定子铁芯	由矽钢片冲压叠成	500 套	外购	0
28	漆包线	铜	1.5t	外购	0
29	绝缘漆 (甲组分)	20kg/桶, 主要成分为新戊二醇 2%、间苯二甲酸 25%、双酚 A 双丙羟基醚 3%、环氧树脂 65%、苕基二甲胺 2%、顺丁烯二酸酐 3%	1.5t	外购	0
30	绝缘漆 (乙组分)	20kg/桶, 主要成分为 4-甲基四氢苯酐 88.5%、苕基二甲胺 11.5%	0.5t	外购	0

续表二

续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组分	环评年用量 t/a	来源	实际用量 t/a
31	铸铝转子	铸铝件	500 套	外购	0
32	水性漆	20kg/桶，主要成分为水性醇酸树脂 40%、颜料粉 15%、填料 5%、滑石粉 2%、正丁醇 6%、水 32%	5	外购	0

注：该项目部分验收，电机产品暂未生产；减速机原辅料用量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该项目主要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补充用水等。

①乳化液配制用水

该项目乳化液使用时需与水按 1:20 的比例进行配制，乳化液用量为 0.30t/a，则切削液配制用水量为 6.0t/a。

②水性漆配制用水

项目使用的漆为水性漆，使用过程中需加入少量的水进行配制，加水比例约为 8%，项目水性漆用量为 7t/a，则配比用水量约为 0.56t/a。

③水性漆喷枪清洗用水

项目水性漆喷枪采用自来水进行清洗，喷枪清洗用水量约为 0.05t/a，损耗按 10% 计，则喷枪清洗废液产生量约为 0.045t/a，收集后回用于水性漆调配，不外排。

④水帘喷漆用水

该项目喷漆房内设 1 个水帘池（规格为 $2.5\text{m} \times 1.5\text{m} \times 0.5\text{m}$ ，容积为 1.8m^3 ），作业过程中损耗率按 20% 计，则水帘用水量约 2.76t/a，水帘废液每三个月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约为 0.6t，则水帘废液年产生量约 2.4t/a，收集后作为危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⑤水切边循环水池用水

该项目切边工段实际使用水切割，循环使用，不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循环水池年补水量约为 8t。

⑥生活用水

根据试生产期间企业用水量可得企业全年用水 2281t，扣除上述用水则年生活用水量为 2264t，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1811.2t。

项目用排水平衡见图 2-1。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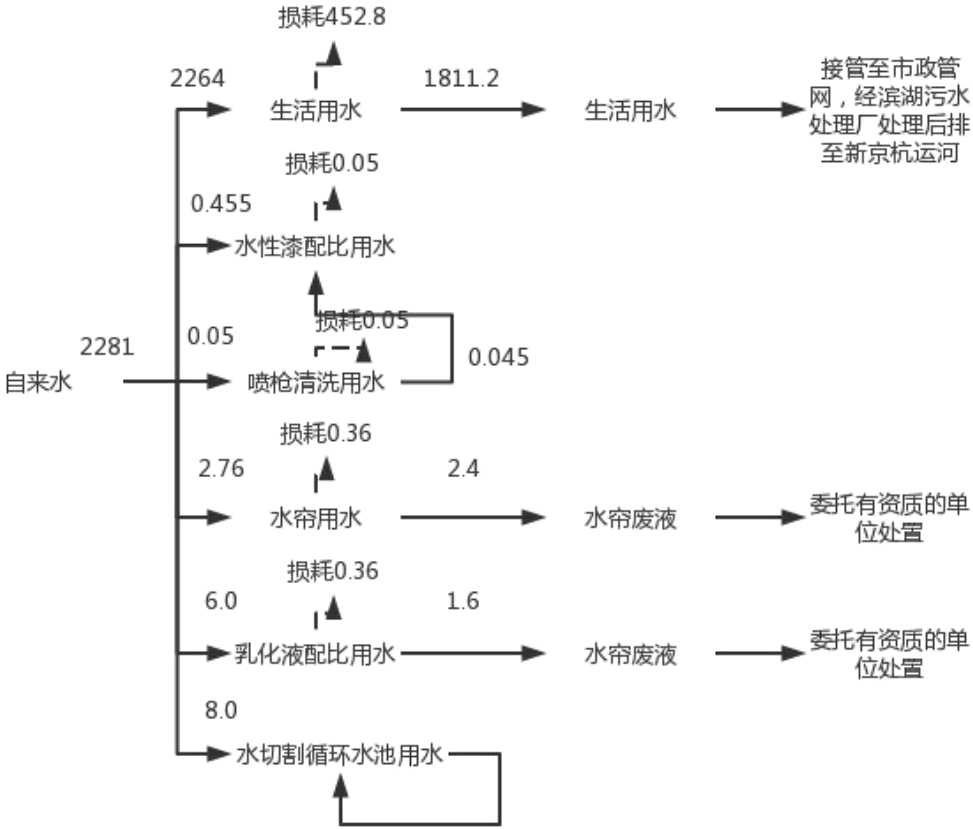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t/a)

续表二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该项目电机产品暂未生产；生产的减速机由箱体、齿轮壳、输出轴、风机叶轮、电机、轴承、密封圈、垫片、标准五金件组成，其中箱体、针齿壳、输出轴、风机叶轮由企业自行加工，轴承、电机、密封圈、垫片、标准五金件直接外购成品。企业生产的减速机配件主要是箱体、针齿壳、输出轴、风机叶轮，与外购的其他零部件组装后即成为减速机成品。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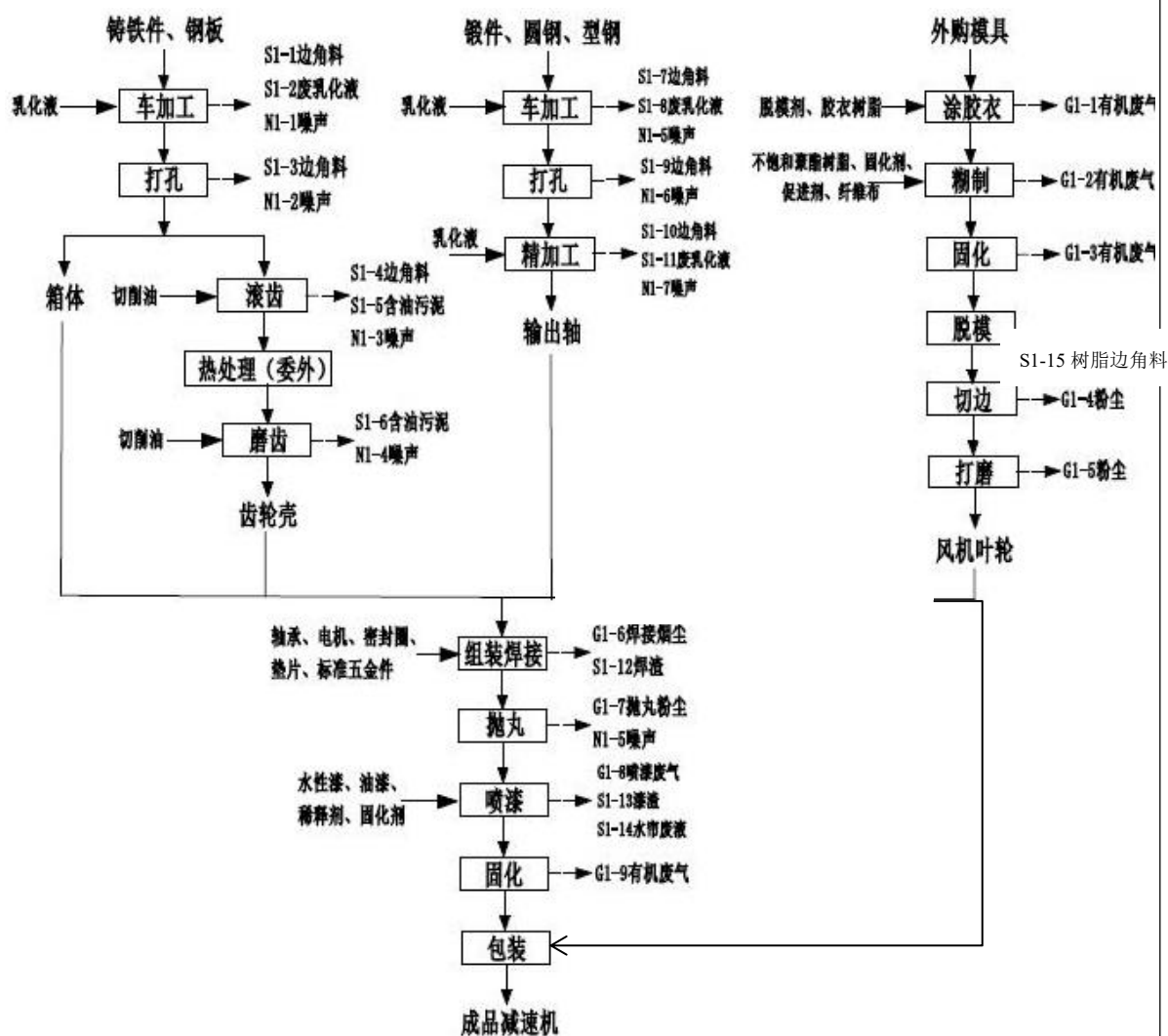


图 2-2 减速机设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模具制作

车加工：外购的铸铁件、钢板使用车床进行车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进行冷却润滑，此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1-1、S1-2 废乳化液、噪声 N1-1。

打孔：加工成型后的工件使用钻床进行钻孔，此工序产生废金属边角料 S1-3、

续表二

噪声 N1-2。钻孔完成后的工件即为箱体存放于半成品库进行待组装。

齿轮壳

车加工、打孔：与箱体加工相同。

滚齿：利用滚齿机对减速机齿轮进行滚切，滚切齿轮属于展成法，可将看作无啮合间隙的齿轮与齿条传动。当滚齿旋转一周时，相当于齿条在法向移动一个刀齿，滚刀的连续传动，犹如一根无限长的齿条在连续移动。当滚刀与滚齿坯间严格按照齿轮于齿条的传动比强制啮合传动时，滚刀刀齿在一系列位置上的包络线就形成了工件的渐开线齿形。随着滚刀的垂直进给，即可滚切出所需的渐开线齿廓。加工过程中需添加切削油进行润滑与冷却，此工序中产生 S1-4 边角料、S1-5 含油污泥、噪声 N1-3。

热处理：滚齿后的工件委外进行热处理。

磨齿：利用磨齿机对热处理后的工件进行磨削加工，用于消除热处理后的变形和提高齿轮精度，过程中使用切削油进行润滑冷却，此工序产生 S1-6 含油污泥、噪声 N1-4。磨齿后的产品即为齿轮壳成品，存放于半成品库进行待组装。

输出轴

车加工：外购的锻件、圆钢、型钢使用车床进行车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进行冷却润滑，此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1-7、S1-8 废乳化液、噪声 N1-5。

打孔：加工成型后的工件使用钻床进行钻孔，此工序产生废金属边角料 S1-9、噪声 N1-6。

精加工：钻孔完成后的工件使用铣床、加工中心等进行精加工，加工过程中使用乳化液进行冷却降温，乳化液循环使用，不定期添加。此工序产生废金属边角料 S1-10、S1-11 废乳化液、噪声 N1-7。精加工完成后的工件即为输出轴成品，存放于半成品库进行待组装。

风机叶轮

涂胶衣：在外购的模具表面手工涂抹脱模剂，以便于后续产品脱模，然后涂抹一层胶衣树脂。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G1-1。

糊制：将不饱和聚酯树脂与促进剂、固化剂按要求混合在一起，加入促进剂河固化剂的比例均为 1-2%，然后涂上一层混合好的树脂液后人工铺一层纤维布，并用刮板、毡辊等工具使纤维布贴平，浸透树脂，多次重复后直至达设计要求。此工序产生

续表二

G1-2 有机废气。

固化：糊制好的产品放在模具上让其自然固化，固化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 G1-3。

脱模：将固化后的工件从模具上分离出来。

切边：脱模后的产品通过手持切割机（水切割）进行切边，切割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此工序产生 G1-4 粉尘、S1-15 树脂边角料及噪声。

注：原环评中切边工序使用手持切割机，实际生产中为手持水切割机，切割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残渣定期清理，作为树脂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

打磨：切边完成的产品使用角磨机进行打磨，此工序产生 G1-5 打磨粉尘及噪声。打磨后的产品即为风机叶轮成品。存放于半成品库进行待组装。

组装焊接：将加工完成后的箱体、齿轮壳、输出轴、风机叶轮与外购的电机、密封圈、轴承、垫片、标准五金件等组装在一起。然后通过电焊机将相关结构件焊接在一起，此过程产生焊接烟尘 G1-6、焊渣 S1-12。

抛丸：部分组装完成后的产品需使用抛丸机进行抛丸处理，以去除焊疤、锈迹、毛刺等，此工序产生抛丸粉尘 G1-7、噪声 N1-5。

喷漆：对组装完成后的减速机进行喷漆处理，该项目根据产品要求不同，部分产品使用水性漆进行喷涂，部分产品使用油性漆进行喷涂，其中水性漆需加入少量水进行配比，加水比例约为 8%，油性漆喷涂前需与稀释剂、固化剂进行配比，稀释剂、固化剂调配比例均为 3%。项目采用水帘喷涂，上漆效率约为 75%，喷漆年工作时间为 1200h。喷涂完成后的水性漆喷枪采用自来水进行清洗，醇酸漆喷枪采用稀释剂进行清洗，清洗液均回用于调漆工序。喷漆工序产生 G1-8 喷漆废气（含调漆、喷枪清洗废气）、S1-13 漆渣、水帘废液 S1-14。

固化：喷漆后的产品放置在喷漆房的晾干区进行自然固化，晾干时间约为 4h。此工序产生固化废气 G1-9。

包装：将成品减速机包装入库，待发至客户处。

续表二

4、主要污染物产生工序

(1) **废水：**该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切边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 **废气：**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焊接、抛丸、切边、打磨工段产生的粉尘，涂胶衣、糊制、固化工段产生的苯乙烯、非甲烷总烃，喷漆固化工段产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3)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和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4) **固废：**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焊渣、树脂边角料、布袋收尘、废乳化液、含油污泥、漆渣、水帘废液、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废弃物、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

表三

1、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及现场勘探情况，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见表 3-1、表 3-2。

表 3-1 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污 染 类 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编号	环评/批复中的 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
废 水	生活污水	COD、SS、 NH ₃ -N、TP、 TN	/	接管处理	接管至滨湖污水 处理厂处理
	回用水	COD、SS	/	/	循环使用
废 气	涂胶衣、 糊制、固 化	非甲烷总 烃、苯乙烯	G1-1、G1-2、 G1-3、G2-1、 G2-2	经收集排至吸附脱附催化 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2#）排放	同环评
	浸漆	非甲烷总烃	/		暂未建设
	切边、打 磨	颗粒物	G1-4、G1-5	经收集排至袋式除尘装置 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 气筒（3#）排放	同环评
	喷漆、固 化	非甲烷总 烃、颗粒物	G1-8、G1-9、 G2-3、G2-4	收集后经水帘+除雾器+过 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 气筒（1#）排放	同环评
	焊接	颗粒物	G1-6	经焊烟除尘装置处理后在 车间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
	抛丸	颗粒物	G1-7	经设备自带的除尘装置处 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
噪 声	车间	噪声	N	隔音、消声、降噪等措施	设置减振基础， 墙体隔声、距离 衰减
危 废	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				危废仓库密闭设置，已完善“三防”措施，设有危废标志牌和锁，由专人负责；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签，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续表三

表 3-2 项目固体废物污染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备注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一般固废	900-999-99	60	58	外售综合利用	相关单位	/
树脂边角料	切边		900-999-99	0	1		相关单位	
焊渣	焊接		900-999-99	0.1	0.1		相关单位	
废漆包线	绕线		900-999-99	005	0		未产生	
布袋收尘	废气处理		900-999-99	3.1	3.1		相关单位	
废乳化液	机加工	危废固废	HW09 900-006-09	1.6	1.6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嘉润	/
含油污泥	滚齿、磨齿		HW08 900-200-08	0.5	0.4		特拉奇	
漆渣	喷漆		HW12 900-252-12	0.3	0.18		危废仓库暂存	
水帘废液	喷漆		HW09 900-007-09	2.4	2.4		嘉润	
废油	设备保养		HW08 900-249-08	0.3	0.3		危废仓库暂存	
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废弃物	喷漆、涂胶衣、糊制		HW49 900-041-49	0.05	0.05		碧之源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10.725	7.7		危废仓库暂存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2	0.2		嘉润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2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	900-999-99	18	15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

注：1、电机产品未建设，相关固废未产生；2、实际生产过程中产生树脂边角料 1t/a，因有机成分在固化工序中均已挥发，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判定不属于危险废物，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3、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每月更换一次，填充量为 0.55t/a，共计使用活性炭 6.6t/a；吸附脱附燃烧装置每 2 年更换一次活性炭，约产生 1.1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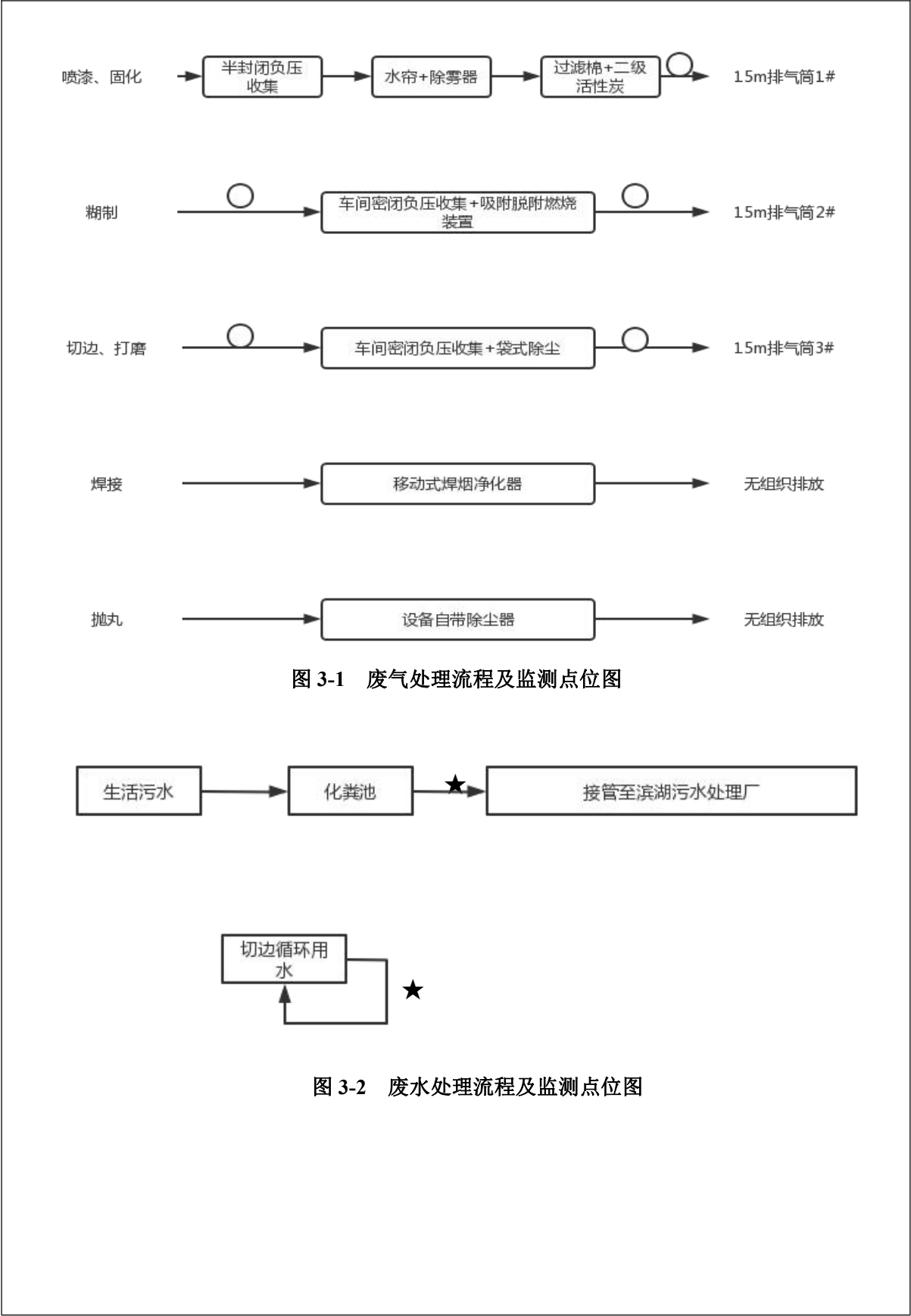
续表三

2、其他环保措施情况

表 3-3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环境管理	制定全厂环境管理制度，委托社会监测机构开展日常的环境监测工作，统计整理有关环境监测资料并上报当地环保部门，检查监督环保设施的运行、维修和管理情况，开展全厂职工的环保知识教育和组织培训	已落实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设施	企业应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并做好监测记录，生产过程应严格操作到位。	设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制定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中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	/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	该项目设有雨、污水排口各 1 个，排气筒 3 根；已设置规范化标识牌，满足环评及批复规定的高度，并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设置便于采样的监测孔等
“以新带老”措施	/	/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4%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3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0%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该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已落实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必须按期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不得无证排污	已于 2020.4.25 申领，编号 9132041237266264T001W
卫生防护距离	以车间一为边界外扩 100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

续表三



续表三

3、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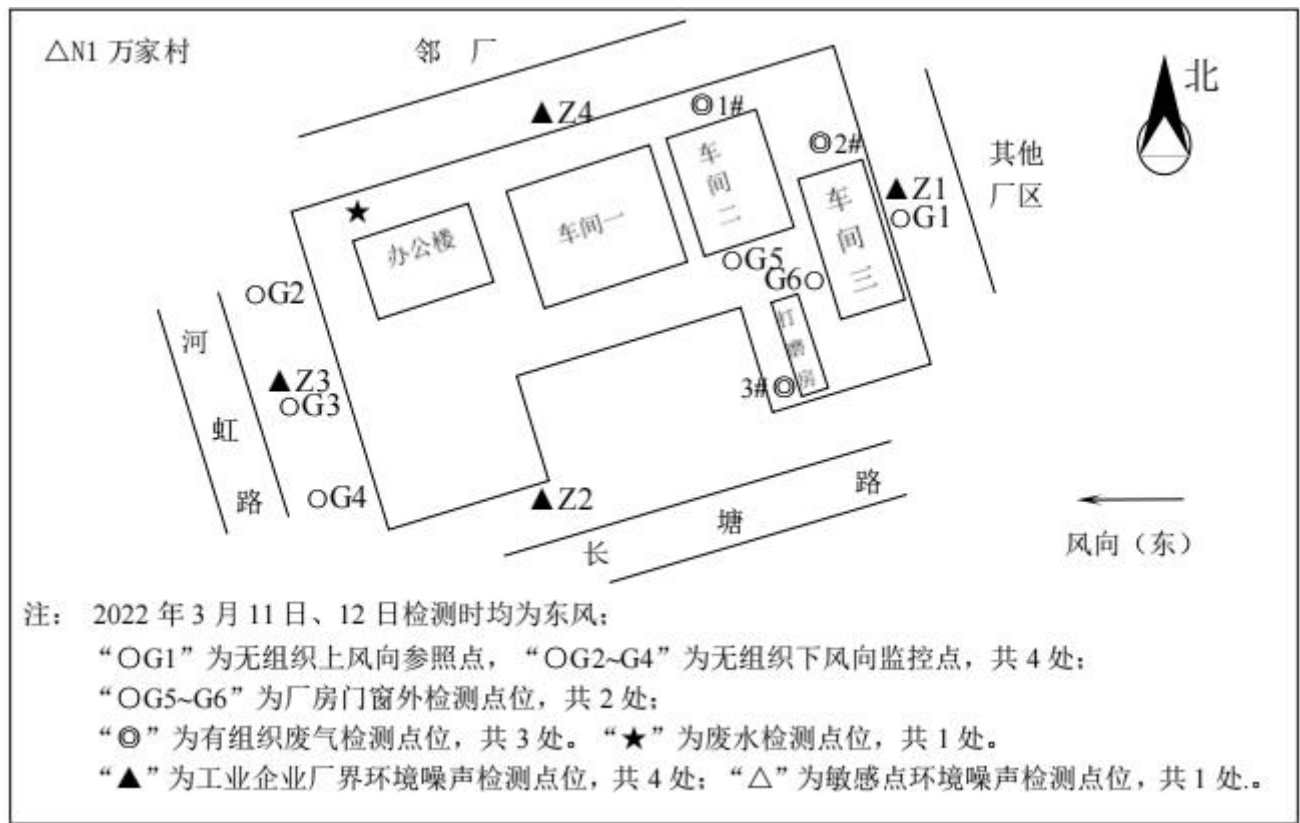


图 3-3 检测点位图

表四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总体污染程度较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当地规划，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控制要求，处理达标后的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项目的环境风险较小且可以接受。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续表四

2、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序号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该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项目雨污分流；切边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排入滨湖污水处理厂，废水达标排放。
2	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有关标准。	该项目喷漆及固化工段废气由半封闭式喷漆房负压收集经水帘+除雾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1#排放，浸漆暂未建设；糊制工段车间密闭，废气负压收集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切边打磨工段废气由密闭式打磨车间负压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3#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废气均达标排放。
3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项目高噪声设备位于厂房内，通过墙体隔声，设置减振基础，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危废仓库密闭设置，已完善“三防”措施，设有危废标志牌和锁，由专人负责；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签，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详见附件 8）。
5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项目设雨、污水排放口个 1 个，废气排口 3 个，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各 1 个，均已悬挂环保标示牌。
6	该项目考核量（t/a）：生活污水量 $\leq 2448\text{m}^3/\text{a}$ ，其中 COD ≤ 0.9792 、氨氮 ≤ 0.086 、总磷 ≤ 0.01224 ；挥发性有机物 ≤ 0.3894 ，颗粒物 ≤ 0.321 ；固体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废气、废水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

续表四

3、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踏勘，该项目存在以下变动：

- 1、项目部分验收，电机产品未建设；
- 2、原环评中切边使用的手持切割机，实际建设为手持水切割机，切割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年补充量约为 8t，定期清理沉淀残渣，作为树脂边角料一并处置；
- 3、实际生产过程中产生树脂边角料 1t/a，因有机成分在固化工序中均已挥发，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判定，不属于危险废物，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

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4-1。

表 4-1 变动清单与实际落实情况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实际落实情况	重大变动界定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电机产品未建设，减速机生产能力未发生变动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动	否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重新选址；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动	否

续表四

续表 4-1 变动清单与实际落实情况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实际落实情况	重大变动界定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该项目电机产品未建设，主要产品为减速机设备，产品品种未新增；切割工段实际使用水切割，切割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残渣作为树脂边角料外售处置，为一般固废，未新增污染物，不属于重大变动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未发生变动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通过市政管网间接排放，未发生变化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新增废气排放口，排放高度未发生变化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实际生产过程中产生树脂边角料 1t/a，因有机成分在固化工序中均已挥发，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判定，不属于危险废物，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其他固废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该项目不涉及	否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加重对周围环境不利影响，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五

1、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废水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1 废气、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38-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固相吸附-热脱附 / 气相色谱-质谱法》（HJ734-2014）	0.004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HJ836-2017）	1.0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HJ584-2010）	1.5×10 ⁻³ mg/m ³
	总悬浮颗 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5-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 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HJ1147-2020）	/
	化学需氧 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11893-1989）	0.05mg/L
	总氮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续表五

表 5-3 验收现场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XS-A-007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合格
2	XS-A-075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合格
3	XS-A-010	万分之一天平	FA2204N	合格
4	XS-B-017	烘箱	GL-125B	合格
5	XS-B-023	恒温恒湿箱	HWS-70B	合格
6	XS-A-022	气象五参数仪	YGY-QXM	合格
7	XS-A-08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合格
8	XS-A-084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合格
9	XS-A-085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合格
10	XS-A-086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合格
11	XS-A-027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合格
12	XS-A-028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合格
13	XS-A-079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合格
14	XS-A-080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合格
15	XS-A-029	智能烟气多功能采样器	GH-2	合格
16	XS-A-030	智能烟气多功能采样器	GH-2	合格
17	XS-A-025	激光测距仪	PF3	合格
18	XS-A-026	激光测距仪	PF3	合格
19	XS-A-036	真空气袋采样器	KB-6D	合格
20	XS-A-087	真空气袋采样器	KB-6D	合格
21	XS-A-098	真空气袋采样器	KB-6D	合格
22	XS-A-039	真空气袋采样器	KB-6D	合格
23	XS-A-005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	合格
24	XS-A-099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	合格
25	XS-A-001	气相色谱仪	GC8860	合格
26	XS-A-04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合格
27	XS-A-047	声级校准器	AWA6022A	合格
28	XS-A-009	十万分之一天平	BT125D	合格
29	XS-B-002	低浓度恒温恒湿自动称量设备	LB-350N	合格

续表五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4 水质污染物检测质控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				加标回收		标准物质		全程序空白	
			现场	合格率 (%)	实验室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废水	pH 值	8	/	/	/	/	/	/	2	100	/	/
	化学需氧量	8	2	100	2	100	/	/	2	100	2	100
	悬浮物	8	/	/	/	/	/	/	/	/	/	/
	氨氮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总磷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总氮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注：“/”表示无数据。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验收检测过程中废气检测的质量，检测布点、检测频次、检测要求等均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分析控制要求》（苏环监测[2006]60 号）等要求执行。现场检测前对采样仪器进行校准、标定，仪器示值偏差不高于±5%，仪器可以使用。

表5-5 废气污染物检测质控结果表

检测项目	样品数	现场平行	实验室平行	标准样	空白样	合格率 (%)
非甲烷总烃	240	—	26	2	4	100%
苯乙烯	26	—	—	6	4	—
颗粒物	18	—	—	—	6	100%

续表五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验收检测过程中厂界噪声检测的质量，噪声检测布点、测量方法及频次均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执行。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5-6 噪声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声校准器 型号	标准噪声值 (dB(A))	检测前校准 值 (dB(A))	示值偏差 (dB(A))	校测后校准 值 (dB(A))	示值偏差 (dB(A))
2022.3.11	AWA6221B	93.8	93.8	0.0	93.8	0.0
2022.3.12	AWA6221B	93.8	93.8	0.0	93.8	0.0

注：标准声源源强为 94.0dB

表六

1、监测项目

(1) 废气

该项目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进、出口	◎FQ-0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吸附脱附燃烧设施进、出口	◎FQ-02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3 次/天，连续 2 天
	袋式除尘设施出口	◎FQ-03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控点	○1#、○2#、 ○3#、○4#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	3 次/天，连续 2 天
	厂内车间外布设 2 个点	○5#、○6#	非甲烷总烃、气象参数	3 次/天，连续 2 天

注：1、◎FQ-03 进口不具备检测条件，未作监测；2、因吸附脱附燃烧装置在脱附燃烧过程中排风量较小，不满足监测要求，未做监测，详见附件 12 吸附脱附燃烧运行维护手册 2.6.2。

(2) 噪声

该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内容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Z1~Z4 东、南、西、北 各厂界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连续 2 天
敏感点噪声	△N1 万家村	
生产噪声	▲Z5 风机	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1 天

注：企业夜间不生产。

续表六

(3) 废水

该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废水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口	★W1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氨氮、总磷、总氮	4 次/天，连续 2 天
循环水池	★W2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4 次/天，连续 2 天

表七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工况：监测期间，企业运行生产，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下表。

表 7-1 监测期间项目主要产品日产量表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日产能	工作时间	验收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2 年 3 月 11 日	减速机	13 套	8h	12 套	92%
	电机	4 套/3 天	8h	/	/
2022 年 3 月 12 日	冷却塔	13 套	8h	12 套	92%
	电机	4 套/3 天	8h	/	/

注：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电机产品未建设

表 7-2 主要原辅材料日消耗量表

名称	设计日用量	实际日用量		备注
		3 月 11 日	3 月 12 日	
铁铸件	3.3t	3.1t	3.1t	—
钢板	5t	4.8t	4.8t	—
锻件	4t	4t	4t	—
圆钢	1.3t	1.3t	1.3t	—
型钢	0.3t	0.3t	0.3t	—
不饱和聚酯树脂	1.5t	1.5t	1.5t	—
玻璃纤维布	1.7t	1.6t	1.6t	—
固化剂	26.7kg	26.7kg	26.7kg	—
促进剂	26.7kg	26.7kg	26.7kg	—
胶衣树脂	0.13t	0.13t	0.13t	—
水性漆	23.3kg	23.3kg	23.3kg	—
丙烯酸树脂漆	3.3kg	3.3kg	3.3kg	—

续表七

续表 7-3 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表				
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日用量（台）		备注
		3 月 11 日	3 月 12 日	
车床	1	1	1	—
数控车床	6	6	6	—
磨齿机	1	1	1	—
数控磨齿机	1	1	1	—
数控磨齿机	1	1	1	—
滚齿机	2	2	2	—
数控弧齿机	2	2	2	—
数控滚齿机	1	1	1	—
数控铣床	1	1	1	—
镗床	1	1	1	—
剪板机	1	1	1	—
对滚机	1	1	1	—
锯床	1	1	1	—
卧式拉床	1	1	1	—
线切割	1	1	1	—
万能铣	1	1	1	—
龙门铣	1	1	1	—
数控钻铣床	1	1	1	—
加工中心	1	1	1	—
加工中心	1	1	1	—
加工中心	1	1	1	—
加工中心	1	1	1	—
龙门加工中心	1	1	1	—
龙门加工中心	1	1	1	—

续表七

续表 7-3 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表				
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日用量（台）		备注
		3 月 11 日	3 月 12 日	
外圆磨床	1	1	1	—
内圆磨床	1	1	1	—
内圆磨床	1	1	1	—
平面磨	1	1	1	—
圆轴磨	1	1	1	—
方柱立式钻床	1	1	1	—
摇臂钻床	1	1	1	—
摇臂钻床	1	1	1	—
磨刀机	1	1	1	—
抛丸机	1	1	1	—
电焊机	5	5	5	—
喷漆房（内设 1 个水帘喷台）	1	1	1	—
手持切割机	10	10	10	—
角磨机	50	50	50	—

续表七、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均值或范围	执行标准值 (mg/L)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污水总排口	2022 年 3 月 11 日	pH 值 (无量纲)	7.2	7.1	7.1	7.2	7.1~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04	201	202	200	202	500	达标
		悬浮物	184	180	183	182	182	400	达标
		氨氮	12.0	12.3	12.2	12.6	12.3	45	达标
		总磷	2.95	3.09	2.85	2.82	2.93	8	达标
		总氮	32.6	32.8	33.0	33.2	32.9	70	达标
	2022 年 3 月 12 日	pH值 (无量纲)	7.1	7.2	7.1	7.1	7.1~7.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03	202	203	200	202	500	达标
		悬浮物	185	181	181	183	182	400	达标
		氨氮	11.8	12.1	12.4	12.8	12.3	45	达标
		总磷	2.80	2.95	2.86	2.77	2.84	8	达标
		总氮	33.0	33.1	32.9	33.1	33.0	70	达标
备注	—								

续表七、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L）				均值或范围	执行标准值 （mg/L）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循环水池	2022 年 3 月 11 日	化学需氧量	37	36	36	34	36	60	达标
		悬浮物	32	30	33	31	32	/	达标
	2022 年 3 月 12 日	化学需氧量	38	36	35	33	36	60	达标
		悬浮物	30	32	33	29	31	/	达标
备注	—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 位	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标 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FQ-01 废气排 放进口	2022.3.11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1560	21404	21829	21598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5.0	15.1	15.1	15.1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323	0.323	0.330	0.325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8.6	28.5	28.2	28.4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617	0.610	0.616	0.614	—	—
	2022.3.12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1162	20986	21565	21238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5.5	15.5	15.5	15.5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328	0.325	0.334	0.329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7.5	27.8	27.3	27.5	—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582	0.583	0.589	0.585	—	—
备注	—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 位	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标 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FQ-01 废气排 放出口	2022.3.11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2215	22017	21805	22012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33	1.31	1.29	1.31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30	0.029	0.028	0.029	3.0	达标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9	2.8	2.7	2.8	2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64	0.062	0.059	0.062	1.0	达标
	2022.3.12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4127	21595	22418	22713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47	1.41	1.44	1.44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35	0.030	0.032	0.032	3.0	达标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8	2.8	2.7	2.8	2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68	0.060	0.060	0.063	1.0	达标
备注	1、年排放时长为 2400h；2、风量满足环评要求；3、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 91%，颗粒物处理效率为 89.6%，基本满足环评要求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 位	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标 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FQ-02 废气排 放进口	2022.3.11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2152	21513	21258	21641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25.0	24.8	25.2	25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554	0.534	0.536	0.541	—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1.25	1.27	1.30	1.27	—	—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0.028	0.027	0.028	0.028	—	—
	2022.3.12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1927	22359	21521	21936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24.8	24.8	26.8	25.5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544	0.554	0.577	0.558	—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1.26	1.31	1.33	1.3	—	—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0.028	0.029	0.029	0.0288	—	—
备注	—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 位	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标 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FQ-02 废气排 放出口	2022.3.11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3257	23699	23387	23448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34	1.38	1.32	1.35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31	0.033	0.031	0.032	—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0.13	0.13	0.13	0.13	20	达标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0.003	0.072	达标
	2022.3.12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24022	24329	24031	24127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44	1.38	1.43	1.42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35	0.034	0.034	0.034	—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0.11	0.12	0.12	0.12	20	达标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0.003	0.072	达标
备注	1、年排放时长为 2400h； 2、风量满足环评要求； 3、非甲烷总烃废气处理效率为 94%，苯乙烯废气处理效率为 89%，基本满足环评要求； 4、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 0.002kg/t 产品，满足 0.3kg/t 产品的要求； 5、因吸附脱附燃烧装置在脱附燃烧过程中排风量较小，不满足监测要求， 未做监测，详见附件 12 吸附脱附燃烧装置运行维护手册 2.6.2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 位	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标 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FQ-03 废气排 放出口	2022.3.12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7053	7026	6984	7021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3.2	3.1	3.8	3.4	2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0.022	0.027	0.024	—	—
	2022.3.12	废气流量	m ³ /h（标态）	6893	6818	6986	6899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3.3	3.0	3.7	3.3	2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0.020	0.026	0.023	—	—
备注	1、年排放时长为 2400h；2、风量满足环评要求；3、进口不满足监测条件，未作监测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mg/m ³ ）				标准值（mg/m ³ ）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浓度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2022.3.11	○上风向 1#	0.133	0.100	0.117	0.133	/	/
			○下风向 2#	0.266	0.301	0.201	0.301	0.5	达标
			○下风向 3#	0.283	0.315	0.234	0.315		达标
			○下风向 4#	0.350	0.234	0.217	0.35		达标
		2022.3.12	○上风向 1#	0.084	0.117	0.134	0.134	/	/
			○下风向 2#	0.234	0.284	0.251	0.284	0.5	达标
			○下风向 3#	0.368	0.301	0.217	0.368		达标
			○下风向 4#	0.217	0.334	0.318	0.334		达标

备注：上风向为参照点，本次监测不作评价；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mg/m ³ ）				标准值（mg/m ³ ）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浓度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2022.3.11	○上风向 1#	0.98	0.96	0.95	0.98	/	/
			○下风向 2#	1.07	1.09	1.15	1.15	4.0	达标
			○下风向 3#	1.08	1.07	1.04	1.08		达标
			○下风向 4#	1.06	1.06	1.10	1.1		达标
			○车间外 5#	1.08	1.11	1.12	1.12	6.0	达标
			○车间外 6#	1.10	1.07	1.03	1.1		达标
		2022.3.12	○上风向 1#	0.98	0.97	0.93	0.98	/	/
			○下风向 2#	1.04	1.08	1.04	1.08	4.0	达标
			○下风向 3#	1.06	1.05	1.01	1.06		达标
			○下风向 4#	1.04	1.05	1.03	1.05		达标
			○车间外 5#	1.04	1.06	1.04	1.06	6.0	达标
			○车间外 6#	1.08	1.06	1.05	1.08		达标

备注：上风向为参照点，本次监测不作评价

续表七、废气监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mg/m ³ ）				标准值（mg/m ³ ）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浓度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苯乙烯	2022.3.11	○上风向 1#	ND	ND	ND	ND	/	/
			○下风向 2#	ND	ND	ND	ND	0.4	达标
			○下风向 3#	ND	ND	ND	ND		达标
			○下风向 4#	ND	ND	ND	ND		达标
		2022.3.12	○上风向 1#	ND	ND	ND	ND	/	/
			○下风向 2#	ND	ND	ND	ND	0.4	达标
			○下风向 3#	ND	ND	ND	ND		达标
			○下风向 4#	ND	ND	ND	ND		达标

备注：上风向为参照点，本次监测不作评价；ND 表示未检出，检出限为 0.004mg/m³

续表七、噪声监测结果及总量核算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表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标准值	达标情况
	2022.3.11	东厂界外 1 米 Z1	昼间	56.7	60	达标
		南厂界外 1 米 Z2	昼间	57.6	60	达标
		西厂界外 1 米 Z3	昼间	55.9	60	达标
		北厂界外 1 米 Z4	昼间	56.2	60	达标
		万家村 N1	昼间	52	60	达标
		噪声源（风机）	昼间	69.8	/	/
	2022.3.12	东厂界外 1 米 Z1	昼间	55.2	60	达标
		南厂界外 1 米 Z2	昼间	57.1	60	达标
		西厂界外 1 米 Z3	昼间	56.1	60	达标
		北厂界外 1 米 Z4	昼间	57.5	60	达标
		万家村 N1	昼间	52	60	达标
	备注	企业夜间不生产				
	表 7-4 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全厂核定量 (t/a)	折合本次验收 核定量 (t/a)	实际排放总量 (t/a)	是否符合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3894	0.2944	0.1512	符合
		颗粒物	0.321	0.243	0.2016	符合
	废水	废水量	2448	2040	1811.2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9792	0.8159	0.3659	符合
		氨氮	0.086	0.072	0.02228	符合
		总磷	0.1224	0.1020	0.005216	符合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项目验收概况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4 日，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汀村河虹路 7 号，主要从事减速机的生产制造。

企业原有“2500 台/减速机、600 台/制冷设备、200 吨/年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8 年 9 月 17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并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通过了常州市武进区城区环境监察中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企业根据自身发展需求及市场调研，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拟投资 350 万元对企业产品进行扩建，购置车床、数控车床、滚齿机、磨齿机、手持切割机等设备及设施，该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的生产规模。该项目利用原有厂房 5130m² 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仅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

企业于 2021 年 12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2 月 23 日该项目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1]474 号）。

本次验收为实际产能为“年产 4000 套减速机”，电机产品未建设。项目现有职工 100 人，实行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2400h/a），厂区不设食堂，宿舍。

2022 年 3 月 11 日~12 日，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套减速机”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2、验收监测结论

（1）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正常，天气均为晴，风速均小于 5m/s。验收期间该项目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满足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焊接、抛丸、切边、打磨工段产生的粉尘，涂胶衣、糊制、固化工段产生的苯乙烯、非甲烷总烃，喷漆固化工段产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喷漆及固化工段废气由半封闭式喷漆房收集经水帘+除雾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1#排放，浸漆暂未建设；糊制工段车间密闭，废气经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2#排放，

续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切边打磨工段废气由密闭式打磨车间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3#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1#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排放标准要求；2#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排放浓度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标准要求，同时苯乙烯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标准要求；3#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排放标准要求；同时苯乙烯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标准要求；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厂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监控点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3）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切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总排口中废水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及pH值范围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要求；切割循环水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1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要求。

（4）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风机和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设置减振基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控制。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

续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求，夜间不生产；环境敏感点万家村昼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5）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焊渣、树脂边角料、废乳化液、含油污泥、漆渣、水帘废液、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废弃物、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布袋收尘、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废金属边角料、焊渣、树脂边角料、布袋收尘为一般固废，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含油污泥、漆渣、水帘废液、含有毒有害物质的废弃物、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包装桶为危险固废，暂存于厂内危险固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专业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车间二东侧，共约 15 平方米。危废仓库位于车间三西南侧，约 30 平方米，危废仓库密闭设置，地面设置导流槽和集液池，涂覆了环氧地坪，做到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能有效的避免发生事故时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签，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危废仓库外设置有危废标志牌和锁，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基本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处置，零排放。

（6）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

（7）污染物排放总量

由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 1#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30kg/h，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6kg/h，年工作时间以 2400h 计；2#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33kg/h，苯乙烯排放速率为 0.003kg/h，年工作时间以 2400h 计；3#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24kg/h，年工作时间以 2400h 计；通过企业提供资料及水量平衡计算，企业年废水排放量为 1811.2m³/a，废水中各类污染物的平均排放浓度为：化学需氧量 202mg/L、氨氮 12.3mg/L、

续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总磷 2.88mg/L。废水、废气中各类污染物实际年排放总量详见表 8-1，均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表 8-1 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物	全厂核定量 (t/a)	折合本次验收 核定量 (t/a)	实际排放总量 (t/a)	是否符合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0.3894	0.2944	0.1512	符合
	颗粒物	0.321	0.243	0.2016	符合
废水	废水量	2448	2040	1811.2	符合
	化学需氧 量	0.9792	0.8159	0.3659	符合
	氨氮	0.086	0.072	0.02228	符合
	总磷	0.1224	0.1020	0.005216	符合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该项目建设地址与环评一致；该项目建设内容未突破环评申报内容未发生变化、使用的原辅材料消耗未发生变动，生产工艺发生变动单不属于重大变动；配套的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审批要求；风险防范措施已落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综上，该项目建成部分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续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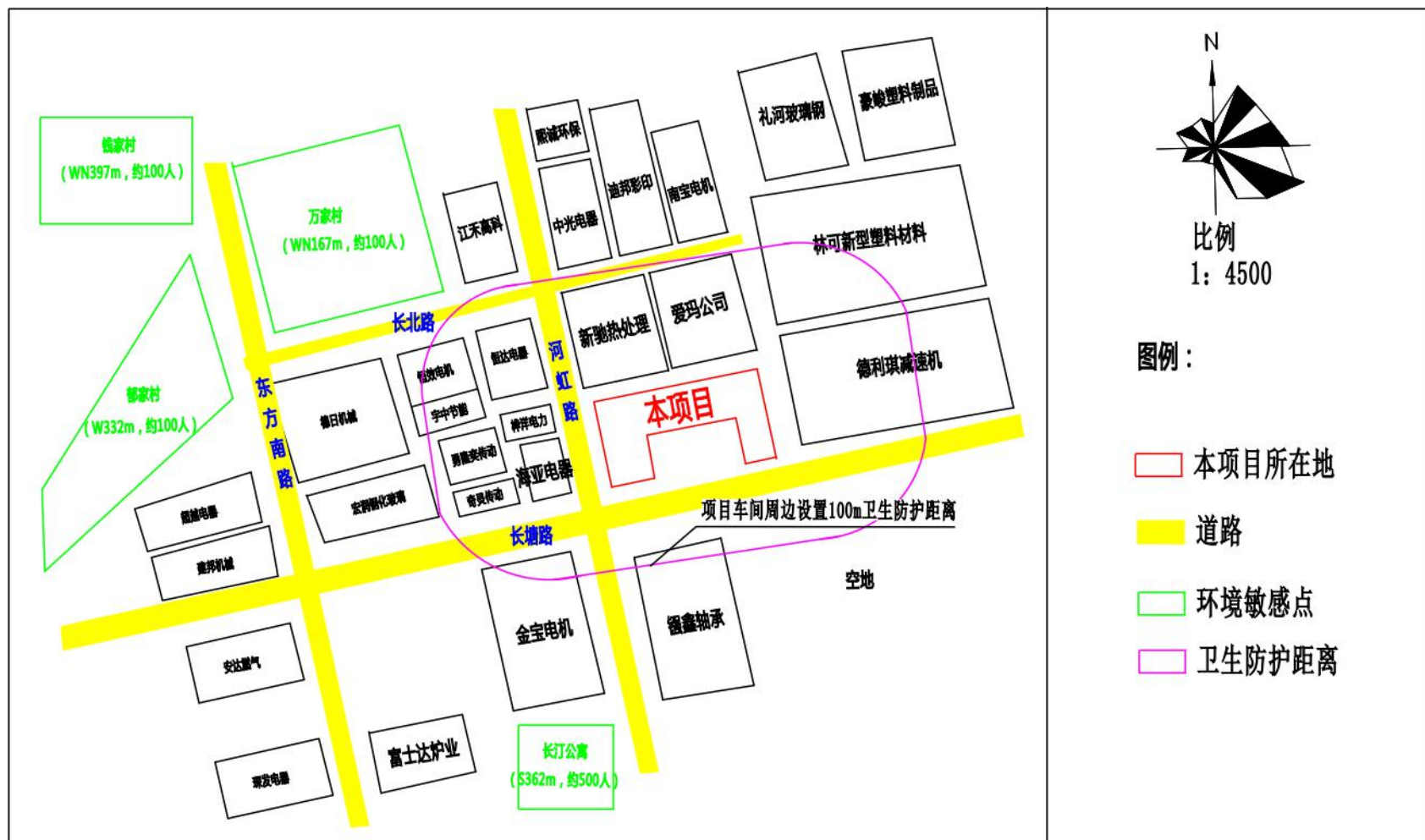
-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 项目周边概况；
-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4、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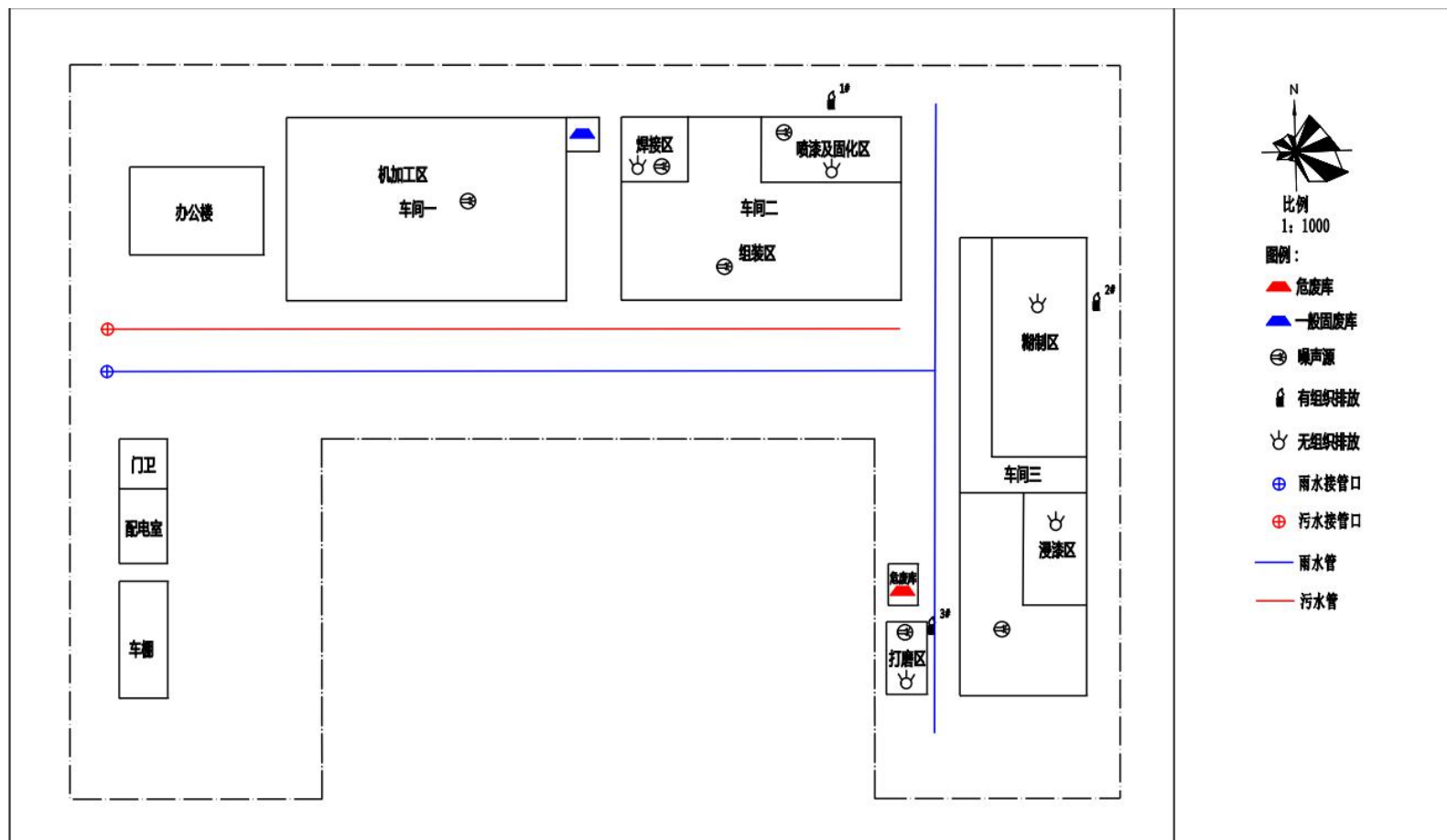
- (1) 该项目环评的结论及建议；
- (2)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
- (3) 项目备案信息；
- (4) 企业营业执照；
- (5) 原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
- (6) 土地证；
- (7) 项目雨、污水接管；
- (8) 危废处置合同；
- (9)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 (10) 用水凭证；
- (11) 环保投资表；
- (12) 吸附脱附燃烧装置运行、维护和安全操作手册；
- (13) 真实性承诺书及委托书；
- (14) 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 (15) 验收监测方案；
- (16) 排污许可证。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				项目代码		2109-320450-89-01-481950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礼河街			
	行业类别		C3453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 C3819 其他电机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00 套减速机、500 套电机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00 套减速机		环评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1]47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4.25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		9132041237266264T001W			
	验收监测单位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		35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		所占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		400 万				实际环保投资		22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		10 万	废气治理	60 万	噪声治理	2 万	固体废物治理		6 万		绿化及生态		/	其他	2 万
	新增废水处理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能力		吸附脱附燃烧装置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江苏西城风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37266264T001		验收时间		2022 年 3 月 11~12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	/	/	2448	1811.2	/	/	/	/	/			
	化学需氧量	/	202	500	/	/	0.9792	0.3659	/	/	/	/	/			
	氨氮	/	12.3	400	/	/	0.086	0.02228	/	/	/	/	/			
	总磷	/	2.88	8	/	/	0.1224	0.005216	/	/	/	/	/			
	非甲烷总烃	/	1.42	60	/	/	0.3894	0.1512	/	/	/	/	/			

制	颗粒物	/	3.4	20	/	/	0.321	0.2784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气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水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